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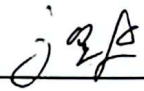


## 质保金退还审批表

工程项目	开元壹号	申请方	河南杰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合同名称	开元壹号房屋零星工程施工合同	合同号	KYYH.68-JA-115
合同金额	997335.00元	结算金额	68590.00元
质保金金额	3429.50元		
维修扣款	无		
开户行及帐号	开户行：洛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     银行账号：67019011500000670		
致：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  按照合同约定：预留5%作为质量保修金，保修期为24个月，保修期内无质量问题，期满无息支付。 现我司申请退质保金（大写）： <u>叁仟肆佰贰拾玖元伍角整</u> （小写）¥： <u>3429.50元</u> 请审核并予以支付 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           申请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 </div>			
物业公司意见			
工程部			
预决算部意见			
成本主管副总意见			
财务部意见			
工程主管副总意见			
项目总意见			
总裁意见			

附件：1、结算协议书；    2、工程验收单；    3、合同

# 结算协议书

编号: JS060-KYYH. 68-JA-115

合同编号: KYYH. 68-JA-115

合同名称: 开元壹号房屋零星工程施工合同

甲方: 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

乙方: 河南杰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经过友好协商, 甲乙双方对结算不再存有异议, 双方均同意本工程的最最终结算金额为 68590.00 元人民币 (大写: 陆万捌仟伍佰玖拾元整), 具体详见工程结算汇总表。

自结算完成之日起, 甲乙双方不向对方提出任何索赔, 但甲方保留对乙方就工程质量及保修而引起索赔的权利。

甲方: 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

乙方: 河南杰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负责人签字:

李坤  
3.28

负责人签字:

李坤

盖章:



盖章:



日期:

日期: 2022年2月10日